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理论创新的指导意见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事业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章程》和《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工作规则》，结合当前形势和任务，制定本指导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

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，坚持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、结果导向，着力提升理论创新水平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的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

1.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。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，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，确保理论创新工作的正确方向。

2. 坚持问题导向。聚焦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，深入调查研究，勇于提出真问题、真见解、真对策。

3. 坚持守正创新。继承和发扬党的理论创新优良传统，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、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，不断推进理论创新。

4. 坚持开门搞创新。广泛听取专家学者、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，汇聚集体智慧，提升理论创新的广度和深度。

5. 坚持质量优先。严把理论创新成果的质量关，坚持学术自由、百家争鸣的方针，营造有利于理论创新的浓厚氛围。

6. 坚持服务大局。紧紧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，主动担当作为，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理论指导和智力支持。

（三）主要任务

1. 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宣传。深入学习和研究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及其中国化时代化最新成果，推动马克思主义在天津落地生根、开花结果。

2. 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。围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，开展深入系统的研究阐释，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。

3. 推进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。立足天津实际，围绕高质量发展、乡村振兴、社会治理等重点领域，开展前瞻性、战略性、基础性研究，为天津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理论支撑。

4. 提升理论创新成果的质量和水平。建立健全理论创新成果评价机制，鼓励多出精品力作，提升理论创新的学术水平和影响力。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sklbgs@tj.gov.cn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